

徽商职业学院疫情防控 工作简报

第 22 期

徽商职业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3 月 4 日

【3 月 3 日】

1. 教务处按照学院要求在校园网数字化校园平台发布了《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教科研工作的通知》，并要求教师认真学习文件精神，积极做好教科研工作。

2. 学院在槽郢校区召开专题会议，安排和部署疫情期间进一步强化学院学生实习管理和线上教学组织工作。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张韶，副院长王方，各教学系部主任和党总支负责人，教务处、学生处、招生就业办公室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参加了会议。会议由王方主持。会上，教务处通报了疫情防控期间学院学生暂停实习和线上教学组织与管理总体情况。各系党政负责人分别就本系暂停实习和线上教学做法、效果、存在的问题和下一阶段工作措施进行了报告。王方要求，教务处和学生处尽快拟定《致实习单位和 2020 届实习学生及家长一封信》，建立学院、实习单位、实习学生和家长四方联防联控机制，取得各方理解和支持。各系要精准把握防疫期间的实习学生管理政策，及时将学院的要求传达给实习学生，并做好解释和指导工作，减少学生的

焦虑情绪。教务处和各系部要增强工作主动性，做好线上教学典型经验收集推广，组织召开线上教学教师座谈会和学生座谈会，结合反馈意见建议，改进线上教学方法，强化指导和管理。要于开学后组织课程考核，全面检测线上教学期间学生学习效果，并将考核结果纳入平时成绩，激发学生的自主学习意识，实现教学目标，提升学生在线学习质量。张韶强调，各系和相关部门要正确认识当前疫情形势，严格执行省教育厅印发的《安徽省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线上开学工作指南》文件的要求，毫不松懈，做实做细暂停学生实习工作。要高度重视，严防死守，精准排查学生信息，落实实习学生状况“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和各项具体防控要求，确保学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要强化责任担当，落实“谁主管、谁负责”和两级抽查制度，与实习学生保持密切联系，加强健康教育，开展心理疏导，增强工作的温度。要严明疫情防控纪律，严肃追责问责，对疫情防控期间不服从学院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的，一律按学院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3. 按照省教育厅和学院要求，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继续测试“今日校园”疫情填报系统，比对数据，核准信息。

4. 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按照学院要求向省教育厅疫情防控督导组5组及时回复督察提问。

报：省教育厅疫情防控办、学院领导

发：学院各系、部门
